

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 号）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审计部对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全面深入的检查，在查阅了公司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了解公司有关部门在内部控制实施工作的基础上，对公司的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评价，并出具了《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现将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系由襄樊台基半导体有限公司于2008年8月整体变更设立，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462号文核准，公司于2010年1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500万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股票简称“台基股份”，股票代码“300046”，发行后公司总股本5,920万股。2010年根据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2股，合计转增1184万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7,104万股。2011年根据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10股，合计转增7,104万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4,208万股。

公司注册地址：湖北省襄阳市襄城区胜利街162号

公司经营范围：功率晶闸管、整流管、电力半导体模块等大功率半导体元器件及其功率组件，汽车电子，电力半导体用散热器，各种电力电子装置的研制、

生产、销售。

二、公司建立内部控制制度的目标和遵循的原则

(一) 公司建立内部控制制度的目标

1、通过建立和健全公司内部治理和组织结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规范。

2、建立行之有效的风险控制系统，强化风险管理，保证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正常有序运行。

3、建立良好的公司内部控制环境，堵塞漏洞、消除隐患，防止并及时发现和纠正错误及舞弊行为，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

4、规范公司会计行为，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完整，提高会计信息质量。

5、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

(二)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和实施的原则

1、合规性原则。内部控制制度应当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和有关政府监管部门的监管要求。

2、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贯穿决策、执行和监督全过程，覆盖公司的各项业务和事项。

3、重要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在全面控制的基础上，关注重要业务事项和高风险领域。

4、制衡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在治理结构、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业务流程等方面形成相互制约、相互监督，同时兼顾运营效率。

5、适应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修订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6、成本效益原则。内部控制应当权衡实施成本与预期效益，以适当的成本实现有效控制。

三、公司内部控制体系

（一）内部环境

1、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章程》，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各层级议事规则，明确了决策、执行、监督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同时，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逐步建立健全了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权利的公司治理结构，为公司的规范运作、长期健康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2、组织机构

公司根据职责划分，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设立了包括公司办公室、营销中心、技术中心、各产品制造部、质量管理部、人力资源部、财务部、审计部、证券部、采购部、设备动力部、保安部等职能管理部门。各职能部门能够按照公司制订的管理制度，在经营管理层的领导下运作，责任权限划分明确，相互配合和相互制约，信息沟通渠道通畅，形成了有效的相互制衡机制，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进行。

3、内部审计

为防范公司管理风险、加强内部控制、维护股东的合法利益、不断改善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公司审计部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直接领导下依法独立开展公司内部审计、督查工作，负责对公司经营情况、财务安全状况、募集资金使用等管理风险，以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审计监督。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建设性意见，为公司管理风险提供决策依据，并在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过程中发挥重要作用。

4、人力资源

公司本着“不拘一格，唯才是举”的用人理念，注重人才的引进、选拔、培训、激励。为保证公司战略目标及经营计划的实现，人力资源部根据公司发展及各部门的人才需求情况，拟定公司的人才需求计划，制定了系统的人力资源管理

制度。对人员录用、员工培训、辞退与辞职、工资薪酬、福利保障、绩效考核、晋升与奖惩等进行了较为详细的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绩效考核体系，并通过推行“新产品、新工艺、新客户、新领域”等开发项目和管理创新项目的激励机制，不断加强团队建设，提升管理水平和研发能力。

5、外部影响

影响公司的外部环境主要是有关管理监督机构的监督、审查，经济形势和行业动态等。公司能够适时地根据外部环境的变化提高控制意识，不断改进和完善内部控制的政策和程序，以适应公司快速发展的需要。

（二）风险评估

公司在对外投资、业务拓展、技术开发、生产管理、质量控制、员工管理、设备及原材料采购、信息披露等方面，通过建立健全内控制度，将风险纳入管理体系。公司在制定发展规划、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的同时，针对各种可能遇到的经营风险、技术风险、财务风险和环境风险等，予以识别、评估和采取有效的应对措施，并贯彻至各部门和每个员工，将可能遇到的重大风险降至最低。

（三）控制活动

1、公司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1）公司治理方面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细则、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工作细则、重大经营决策制度、关联交易制度、对外担保制度、内部审计制度等一系列制度，并根据监管机构要求和公司发展情况，适时修订完善，严格遵照执行，以保证公司规范运作，促进公司健康发展。

（2）财务管理方面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制定了公司财务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货币资金管理规定、内部审批权限控制管理标准、费用

开支审批制度等专门的会计核算和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和管理的内部控制具备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有独立的信息化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体系。财务部门具体负责编制公司年度计划预算、会计核算、会计监督、资金管理等工作。财务人员均具备相关专业素质，有效的保证了财务管理工作的顺利开展，保证财务数据的独立性、真实性和完整性，为公司投资经营决策提供了有力的数据支持。

（3）经营管理制度

公司根据自身经营特点，制定了较为科学、切实可行的覆盖公司生产、销售、采购、质量管理、技术开发、行政管理等各系统和部门的规章制度，如质量体系文件、生产管理手册、营销考核方案、采购管理制度、产品技术开发专项制度、各系统绩效考核制度、募投项目实施管理细则等，保证各项业务有章可循，规范操作，并认真落实和严格执行。公司在经营管理方面没有重大漏洞。

（4）人力资源管理方面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根据各岗位特点，制订了每个岗位的岗位职责说明书和考核办法，建立了一套较为科学的人才引进、员工招聘、劳动合同、员工培训、薪酬制度、绩效考核、工资福利等管理办法，保证公司发展的稳定性和持续性。

（5）其他内部控制

公司持续完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应用或导入现代质量管理技术和工具，如铁路领域的IRIS质量管理体系，国际同业通行的FMEA（失效模式和影响分析）等，提升生产管理和品质控制能力。公司实施管理流程再造，顺利启动全面信息化工程。公司制定了相应的行政管理等制度，对公司日常运转中的各环节进行有效控制和管理。

2、重点内部控制活动

（1）对外投资的控制

公司重大投资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控制投资风险、注重投资效益。《公司章程》和《重大经营决策制度》明确规定了重大投资的审批权限

及决策程序，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对外投资决策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对公司对外投资行使一定的决策权；总经理办公会负责对外投资项目的立项审核，并总体负责项目的实施和管理。公司2011年度无重大对外投资活动。

（2）对外担保的控制

公司对外担保遵循合法、审慎、互利、安全的原则，严格控制担保风险。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股东大会、董事会关于对外担保事项的审批权限，以及违反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的责任追究机制。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制度》，其中对担保对象、担保的审查与审批、担保的权限、担保合同的订立及风险管理、担保的信息披露等作了详细规定。公司2011 年度无对外担保事项。

（3）对募集资金的控制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细则》、《关于募投项目基建工程审计的规定》等一系列配套规定，对募集资金存储、审批、使用、监督和责任追究以及募投项目的日常管理、实施流程等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并详细规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或变更的审批权限、程序及相关责任人的责任追究机制等。目前，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确定的专项账户上，公司严格履行《三方监管协议》，并严格按照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使用募集资金。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用于委托理财、质押、委托贷款、借予他人或其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4）对关联交易的控制

公司关联交易遵循诚实信用、平等、自愿、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回避制度和披露程序等做出了明确规定。公司确定并及时更新关联方名单，确保关联方名单真实、准确、完整。公司严格控制并尽量减少关联交易，2011年度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仅有少量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该类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按公允价值定价，属于与日常经营相关的所占同类销售比例较小的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

股东利益的行为。

（5）对信息披露的控制

为规范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强化信息披露事务和投资者关系管理，确保信息披露的公平性，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外部单位报送信息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制度，并根据监管机构要求适时修订完善，明确了信息披露的内容和披露标准、信息传递、审核及披露流程等，对公开信息披露和重大内部事项沟通进行全程、有效的控制，以确保公司的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同时，公司制定了相应的保密制度，与相关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对公司保密事项、保密范围、保密措施以及责任追究等方面做出具体规定和约定。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得到有效执行，没有发生内幕信息泄露和内幕交易情形。

（四）内部监督

公司监事会负责对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管人员的履职情形及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进行监督，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下设审计部，负责对公司各部门的工作流程、经济活动和募集资金使用等进行审计、监督，协助公司进行财务清理和整顿，以便及时发现内控制度的缺陷和不足，提出整改方案和完善意见，并以适当方式及时报告董事会。公司的各职能部门均有相应的职权监督，并对权限范围内的职责具有一定的监督和管理职能。

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结合自身经营特点，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能够贯彻落实和有效执行，在公司经营管理各个环节、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方面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是有效的。随着未来公司业务的进一步发展、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将继续结合自身发展

的实际需要，不断优化内控制度，增强内部控制的执行力，推进内部控制各项工
作的不断深化，提高内部控制的效率和效益。

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十二日